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80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不超过25,4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网上发行不超过25,4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11年11月21日（星期一）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1年11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改革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8日

中商华博国际拍卖公司拍卖公告

（2011年12月6日拍卖会）

受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1年12月6日下午2时，在北京市东城区工体北路新中西街8号北京亚洲大饭店会议厅，对以下标的物进行现状公开拍卖：

标的一：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22号院在建房地产。土地使用权面积72537.10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为228621平方米，其中地上187000.65平方米，地下41820.35平方米。该土地目前建设有5栋建筑物，部分主体结构已封顶，土地性质为工业用途，出让终止日期为2054年11月24日。评估价格：123424.60万元。

标的二：中华牌轿车一辆，车牌号：京FG8621，2003年3月购买，评估价5.34万元。

预展时间、地点：2011年11月22日至2011年11月24日；标的物存放所在处（公休日除外）。请提前来电预约，我公司统一安排集中查验标的。

凡有意竞买者于2011年12月2日16点前机构须证件及汇款凭证（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明、法人委托书及个人身份证明，单位公章、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汇款凭证，委托方并提竞买保证金到样收据等相关文件）来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竞买保证金最迟于2011年12月2日16点前到达委托方帐户，否则不能参加拍卖会）。竞买成交后，须按委托方的规定的日期交清全款，竞买保证金转化为成交款。

垂询电话：（010）65546004 15311703900 联系人：韩先生 崔女士

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F-12-A室

标的一竞买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标的二竞买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万元。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1-029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1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公司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讯表决）的通知》及相关议案，并于2011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表决董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办理"子午线轮胎装备技术（工程）及产业化项目"土地证的议案》。议案涉及的"子午线轮胎装备技术（工程）及产业化项目"土地为公司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购土地。本项目土地已于2008年2月2日购入，地块总价为2469.66万元人民币。此土地证宗地编号：园2007-132地块，面积100802.3平米。本次通过的议案用于办理该地块土地证相关事宜，具体实施工作由公司基建办公室负责办理。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1月18日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通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1年11月18日起在本公司直销机构（包括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及相关代销机构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说明如下：

一、适用基金

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之间的转换业务。

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时间

投资人可在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的规则和费用

1、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5、基金转换需收取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构成。申购补差费率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率之差，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6、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2）金额与份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净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例如：

a.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1%，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1.5%，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1%+500,000.00元×（1-0.1%）×0.7%/（1+0.7%）=500.00元+3,472.19元=3,972.19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3,972.19元=496,027.81 元

转入份额=496,027.81元÷2.000元=248,013.91份

b.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1.2%，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5%，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5%=2,500.00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2,500元=497,500.00元

转入份额=497,500.00元÷2.000元=248,750.00份

7、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9、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本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本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但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部分转出申请的情况下，对未确认的转换申请将不予顺延。

四、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基金财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

（4）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或流动性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出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转出款项；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发生巨额赎回，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暂停接受赎回申请的情况；

（4）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某笔转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5）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它情形。

五、如发生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告中未予载明的事项，但基金管理人有正当理由认为需要暂停接受基金转换申请的，应当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投资人到相关基金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时，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六、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机构

1、直销机构：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七、投资人欲了解相关基金的转换业务事项，可到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当地网点查询，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nyfund.com，也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或021-38572666，咨询相关事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8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第三方支付业务及部分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11月21日起，开通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第三方支付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11年11月21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本公司此次开通第三方支付业务的公司包括：上海汇付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付天下"）和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投资者持有汇付天下"天天盈"账户或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卡，可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目前，汇付天下支持开通"天天盈"账户的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浙商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杭州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等共19家银行。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国平安银行共3家银行。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个人投资者。

四、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开通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五、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撤单、修改分红方式等业务。个人投资者通过基金直销网上交易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六、有关费率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使用汇付天下"天天盈"账户或通联支付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按照以下费率标准执行：

1、投资者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享受网上交易申购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相关公告。

2、基金转换费率享受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转换费率低于或等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基金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赎回费两部分构成，优惠费率只针对申购补差费，赎回费无优惠。

3、基金认购费率、赎回费率、后端收费模式费率均按相应基金最新披露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执行。

4、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重要提示

1、汇付天下、通联支付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为基金管理公司网上直销业务提供支付结算服务的非银行类第三方支付机构，投资者在办理第三方支付业务前应仔细阅读《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第三方支付机构的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规则，了解其风险并审慎选择。

2、汇付天下"天天盈"账户支持的银行卡种类、开通流程及变动情况以汇付天下网站（www.ttyfund.com）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留意。

3、本公司开通通联支付支持的银行卡种类及变动情况以本公司网站发布的相关信息为准，敬请留意。

4、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业务前，请详细阅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个人版）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个人版）服务协议》等相关业务规则、服务协议、法律文件，了解网上交易固有的风险及其防范措施，投资者开立本公司网上交易账户视同接受并认可本公司上述服务协议。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2、汇付天下

公司网站：www.tty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3999

3、通联支付

公司网站：http://www.allinpay.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56

九、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十、本公告有关事项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18日

（上接A8版）

报告期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末		2010年年末		2009年年末		2008年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68,459.78	84.60%	64,252.94	88.09%	44,787.75	91.80%	55,191.88	99.98%
非流动负债	12,460.94	15.40%	8,687.92	11.91%	4,000	8.20%	12.00	0.02%
负债合计	80,920.72	100%	72,940.86	100%	48,787.75	100%	55,203.88	100%

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截至2011年6月末，公司负债规模为80,920.7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68,459.78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84.60%。

报告期公司各项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6月末		2010年年末		2009年年末		2008年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3,398.23	28.91%	20,398.26	27.96%	12,500.00	25.62%	19,100.00	34.60%
应付票据	26,706.87	33.00%	27,373.23	37.52%	16,137.90	33.08%	25,807.15	46.75%
应付账款	8,926.23	11.03%	5,839.04	8.00%	7,451.16	15.27%	5,179.48	9.38%
预收款项	4,234.97	5.23%	5,287.37	7.25%	3,285.72	6.73%	1,605.10	2.91%
应付职工薪酬	1,866.29	2.31%	1,349.50	1.85%	2,245.72	4.60%	981.87	1.78%
应交税费	1,484.19	1.83%	1,795.87	2.46%	1,920.68	3.94%	1,346.39	2.44%
应付利息	45.86	0.06%	38.90	0.05%	6.55	0.01%	19.63	0.04%
其他应付款	797.13	0.99%	1,170.77	1.62%	1,240.01	2.54%	1,152.27	2.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1.24%	1,000.00	1.37%				
长期借款	8,000.00	9.89%	8,000.00	10.97%	4,000.00	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73	0.03%	27.63	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38.21	5.48%	660.29	0.91%			12.00	0.02%
负债合计	80,920.72	100%	72,940.86	100%	48,787.75	100%	55,203.88	100%

截至2011年6月末、2010年年末、2009年年末和2008年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四项与银行相关的债务合计金额分别为59,105.10万元、56,771.49万元、32,637.90万元和44,907.15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3.04%、77.83%、66.90%、81.35%。

3.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5,049.09	99.59%	180,643.66	99.57%	150,658.56	98.83%	142,857.39	99.40%
其他业务收入	433.10	0.41%	772.71	0.43%	1,788.45	1.17%	855.37	0.60%
营业收入合计	105,482.19	100%	181,416.37	100.00%	152,447.01	100%	143,712.76	100%

公司是塑料管道大型综合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非常突出，2011年1-6月、2010年度、2009年度和200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9%、99.57%、98.83%和99.40%。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对外销售原材料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①按产品类别列示

公司塑料管道产品系列丰富、配套齐全，报告期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及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PVC-U管材管件	68,962.28	65.64%	117,029.14	64.78%	94,345.35	62.62%	90,226.89	63.16%
PPR管材管件	19,792.08	18.84%	33,139.38	18.35%	28,146.87	18.68%	25,289.60	17.70%
PE管材	8,173.04	7.78%	16,332.64	9.04%	13,369.80	8.87%	13,277.62	9.29%
PVC-C管材管件	1,769.83	1.68%	3,503.97	1.94%	1,918.71	1.27%	1,182.76	0.83%
型材	3,756.12	3.58%	6,886.59	3.81%	8,445.98	5.61%	9,205.58	6.44%
其他	2,595.74	2.48%	3,751.94	2.08%	4,431.85	2.94%	3,674.95	2.57%
合计	105,049.09	100%	180,643.66	100%	150,658.56	100%	142,857.39	100%

A、PVC-U管材管件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PVC-U管材管件销售额占比均在60%以上，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该类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室内外给排水、市政排水排污管道系统，该类产品技术较为成熟、性能稳定、市场需求量大，报告期内，该类产品销售额呈稳步上升态势。

B、PPR管材管件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另一重要来源。报告期内PPR管材管件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断上升，其占比由2008年的17.70%上升为2011年1-6月的18.84%，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成为带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新的增长点。

C、PE管材也是公司的重要产品之一，其主导品种为HDPE双壁波纹管，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9%左右。PE管材主要出上海公司和广东永高生产，上海生产基地受生产场地限制，而且，2010年上海"世博会"期间交运输管制和施工限制等的影响，上海生产基地PE管材的销售规模未能有效扩张；2010年6月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并购广东永高、PE管道的产销规模随之扩大，此外，黄岩生产基地于2010年度新增PE给水管材管件生产线，以适应黄岩地区市政给水管网新建和改造的市场需求。

D、PVC-C管材管件的生产和销售是公司近年来新的业务增长点，产品主要应用于出口。随着出口业务规模扩大，其销售额逐年上升，2010年、PVC-C管材管件销售占比已达到主营业务收入的1.94%，销售额同比2009年增长62.62%。

E、公司除生产销售塑料管道外，还生产和销售部分门窗用PVC-U型材，近年来，由于型材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等原因，公司正在逐步缩减PVC型材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PVC型材的销售占比由2008年的6.44%降低到2011年1-6月的3.58%。

其他"项目销售收入主要为ABS、为出口产品配套的外购件、胶水等，还包括同一控制下并购上海公元时、原上海公元旗下的上海公元太阳能销售的太阳能产品，2009年12月，上海公元已将上海公元太阳能的股权予以转让。

②按地区分类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	66,476.62	63.28%	120,875.11	66.91%	108,743.40	72.18%	100,618.31	70.43%
华北	5,356.84	5.10%	8,156.27	4.52%	6,750.15	4.48%	6,373.70	4.46%
东北	2,438.64	2.32%	3,230.32	1.79%	1,700.91	1.13%	1,431.58	1.00%
西北	1,163.01	1.11%	2,206.14	1.22%	1,147.88	0.76%	1,443.60	1.01%
中南	2,366.73	2.25%	2,933.54	1.62%	3,149.06	2.09%	3,311.37	2.32%
西南	3,146.19	2.99%	3,087.10	1.71%	2,287.36	1.52%	2,085.06	1.46%
华南	14,408.78	13.72%	21,023.31	11.64%	12,295.45	8.16%	11,893.47	8.33%
外销	9,692.28	9.23%	19,131.87	10.59%	14,584.35	9.68%	15,700.31	10.99%
小计	105,049.09	100%	180,643.66	100%	150,658.56	100%	142,857.39	100%

从上表可知，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公司产品在华东和华南地区有稳固的市场地位，产品的质量和品牌在市场中有较高声誉。2011年1-6月、2010年度、2009年度和2008年度公司在华东、华南、华北地区以及在国外销售收入合计分别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91.33%、93.66%、94.50%和94.21%。塑料管道销售区域受运输半径的限制，小口径管道辐射半径一般在1,000公里左右，大口径管道辐射半径更短，目前公司的生产基地主要布局在华东的上海、黄岩，华北的天津（2010年2月设立，目前尚未投产），华南的广州和深圳。

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在稳固现有渠道网络的同时，积极开拓中西部、东北以及国外市场，并逐步完善生产基地的布局。

2010年度与2009年度销售额占比有所下降，而三北（东北、华北、西北）地区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占比上升1.16个百分点；华南地区也因2010年6月并购广东永高实现了市场份额的提升，占比提升3.48个百分点；2010年外贸业务在金融危机后实现了快速增长，销售额比上年增长31.18%。

2011年上半年，随着公司对东北、华北、中南、西南、华南及西北市场大力拓展，在上述区域的市场份额继续扩大，增速较快，累计占比由2010年的22.50%提高到27.49%，提高了4.99个百分点。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立足华东、华南、华北逐渐向全国扩张的布局将见雏形。

4.利润表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各主要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105,482.19	100%	181,416.37	100%	152,447.01	100%	143,712.76	100%
营业成本	85,016.21	80.60%	142,628.63	78.62%	117,814.34	77.28%	121,200.08	84.33%
期间费用	11,244.87	10.66%	18,585.93	10.24%	14,434.08	9.47%	13,477.75	9.38%
资产减值损失	530.19	0.50%	532.09	0.29%	5.01	0.00%	112.76	0.08%
营业利润	8,302.09	7.87%	18,939.19	10.44%	19,508.13	12.80%	8,512.72	5.92%
利润总额	9,651.58	9.15%	19,086.98	10.52%	19,659.89	12.90%	9,209.74	6.41%
净利润	8,120.25	7.70%	16,069.59	8.86%	15,227.90	9.99%	7,100.61	4.94%

依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波动，2008年度该项比例为84.33%，比上年下降0.92个百分点；2009年度该项比例为77.28%，比上年下降7.05个百分点；2010年度该项比例为78.62%，比上年上升1.34个百分点；2011年上半年该项比例为80.60%，比上年上升1.98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上升趋势，2008年度为9.38%，比上年增加1.35个百分点；2009年度为9.47%，较上年基本持平，2010年度为10.24%，比2009年度上升0.77个百分点；2011年为10.66%，比上年上升0.42个百分点。

下表是利润表各主要项目同比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营业收入	105,482.19	38.29%	181,416.37	19.00%	152,447.01	6.08%	143,712.76	25.81%
营业成本	85,016.21	42.77%	142,628.63	21.06%	117,814.34	-2.79%	121,200.08	24.45%
期间费用	11,244.87	38.35%	18,585.93	28.76%	14,434.08	7.10%	13,477.75	46.99%
资产减值损失	530.19	-15.57%	532.09		5.01	-95.56%	112.76	28.83%
营业利润	8,302.09	7.55%	18,939.19	-2.92%	19,508.13	129.16%	8,512.72	17.80%
利润总额	9,651.58	21.55%	19,086.98	-2.91%	19,659.89	113.47%	9,209.74	24.92%
净利润	8,120.25	20.12%	16,069.59	5.53%	15,227.90	114.46%	7,100.61	35.55%

公司2008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增幅基本同步。

2009年度营业收入继续增长，但营业成本却下降2.79%，2009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的增幅小于2008年的增幅，因此公司2009年度营业利润的增速大大快于2008年度该项目的增速。

2010年度，虽然营业收入保持了19.00%的快速增长，但受主要原料PVC、PPR、PE及铜件等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营业成本同比增长21.06%，快于收入的增长；同时，2010年度期间费用增长较快，加上2010年坏账计提政策的变更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使得同比营业利润下降2.92%。

2011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8.29%，虽然由于主要材料及人工成本持续上涨，营业成本、期间费用总额的增速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速，但是公司营业利润仍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55%。

5.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8.05	31,221.87	12,168.66	20,37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7.95	-24,691.83	-9,010.74	-10,87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32	-854.61	1,975.63	-7,994.48
汇率变动的影响	19.03	-36.17	-1.48	-8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9.65	5,639.26	5,132.07	1,421.64

6.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①市场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我国正在实施"城镇化"的发展战略，今后40年内我国城镇居民的比例将提高到75%，每年将有一千多万人口进入城镇，城镇化进程加快，将带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将推动铁路、公路以及自来水、燃气、供热等基础设施和房地产市场建设，必将推动塑料管道在建筑给水、排水、市政供水、室外排水、排污、电线光缆护套等领域应用的增长；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目前在市政公用设施方面还相对落后，许多城市水电气管网系统需要新建和更换。随着现代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未来城市地下管网将实现数字化、集约化、城市供水、供气、供暖、排水、排污、光纤电缆等将全部通过城市地下管网系统实现输送；同时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大量旧建筑改造和更新；在国家节能、环保等政策的指引下，非开挖施工、垃圾填埋、网箱养殖、地板采暖、太阳能利用、地源热泵空调、同层排水、虹吸排水等一大批新技术得到大力推广，拓宽了塑料管道在新领域的广泛应用。未来一段时间内，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具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②品牌和品质优势将进一步得到市场的认同

经过近20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ERA公司"品牌已在国内市场享有较高的认知度和美誉度，拥有稳定而广泛的客户群，特别是在华东地区品牌效应更为显著，ERA公司"品牌已成为该区域工程项目市场中建设单位主要指定品牌之一。公司的科技进步和理念创新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

③稳固的营销网络以及区域规模优势将保持

目前，公司拥有庞大的销售渠道和网络，形成了经销商、分销商、零售商多层次、一体化的网络体系，600多家经销商覆盖国内主要大中城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营销网络的建设，这将成为公司未来消化产能，扩大盈利的重要基石。

④区域的布局和整合将带来协同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基地的布局和整合，将实现公司内部采购、营销、管理等的一体化，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降低营运成本，增强盈利能力。

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打破公司的产能瓶颈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将会大幅增长，这将有利于解决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问题，从而更好地满足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天津年产5万吨塑料管道项目建成后，将构建覆盖华北、东北地区的市场网络，使公司在该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和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同时，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度增加，资金压力将得到缓解，将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也将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长期持续的资金保障。同时，资本市场对公司治理的约束机制，也会使公司更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内部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业绩的稳定性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PVC、PPR、PE等树脂以及铜件等价格近年来波动较大，公司虽然通过适时储备部分原材料，相应调整产品销售价格等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对冲，但原材料价格波动，仍将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2）公司经营前景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各项财务指标总体上均呈良性发展。预计未来几年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仍能保持较快增长。若本次发行上市顺利，公司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平台，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同时引入社会公众的监督机制，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6）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为：

①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②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③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5%，具体分红比例依据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等确定；

④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②利润分配顺序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③利润分配程序

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派发事项。

2.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年度	实际股利分派情况
2008年度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009年度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010年度	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31,946.15万元，公司于2010年9月10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分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归属的议案》，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为：